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0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落实执行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落实国家、省生态环境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组织实施各类生态环境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

（二）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市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组织编制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开展生态文明建设考核和评价。

（三）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全市范围内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辖市（区）政府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市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四）负责落实减排目标任务。组织实施地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管理，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组织制定和实施污染物减排计划，监督检查各辖市（区）污染物减排任

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五）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六）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关于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七）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太湖水污染防治工作的各项政策和决策部署。协调解决太湖水污染防治工作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太湖水污染防治工作计划，参与拟订有关太湖水污染防治规划。组织实施国家和省有关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根据市政府授权，对市各有关部门和各辖市（区）人民政府实施太湖水环境保护和治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统筹协调和监督全市水生态环境管理工作。

（八）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实施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生物

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九)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对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和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负责放射性物质运输的监督管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负责废旧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的管理,组织辐射环境监测。配合上级生态环境部门对市内核设施安全、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实施监督管理。

(十)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按规定组织审查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按规定权限审批或审查辖区内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十一)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规范和标准,落实执行生态环境监测质量管理体系。组织实施市级以下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组织实施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执法监测。负责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的建设和管理。

(十二)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工作,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生态环境违法问题。组织拟订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和生态破坏事件的应急预案,指导调查处理工作。

(十三)负责生态环境信息化工作。建设和管理生态环境信息网。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四）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五）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和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工作。组织实施中央、省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的战略、规划和政策。归口管理全市生态环境国际合作和利用外资项目，组织协调市内有关生态环境国际条约的履约工作。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市生态环境局要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督管理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幅减少进口固体废物种类和数量直至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市生态环境局实行以省生态环境厅为主的双重管理体制，加强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治建设。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全市生态安全，为推进“两聚一高”新实践，建设美丽新常州奠定坚实生态环境基础。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规划财务处、生态文明建设处（自然生态保护处）、政策法规处（科技标准处）、排污管理处、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处、水生态环境处（太湖水污染防治处）、大气环境处、土壤生态环境处、环境影响评价处、核与辐射环境管理处、固体废物与化学品处、组织人事处、机关党委。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常州市环境科学研究院、常州市环保科技

开发推广中心、常州市机动车排气污染监督管理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0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4家，具体包括：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常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常州市机动车排气污染监督管理中心、常州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三、2020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决胜之年。总体要求：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和省生态环境厅决策部署，坚定不移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和污染防治攻坚战，不断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以生态环境高水平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为推进“种好幸福树、建好明星城”新实践作出更大贡献。

围绕实现上述目标，重点落实“九大任务”：

（一）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紧紧围绕PM_{2.5}和臭氧浓度“双控双减”目标，持续强化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进一步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一是全力推进减排工程。**从调整产业结构、全面开展工业窑炉治理、加快推进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开展燃气和生物质锅炉提标改造、深化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强化工地堆场扬尘治理和推进移动源污染防治等方面，明确时间节点、细化任务清单、落实责任到人，进一步做细、做实年度目标任务。**二是强化臭氧污染防治。**对工业涂装、家具制造、化工等VOCs排放量的重点企业，制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从提高装备水平、提高废气收集率、处理率入手，采用倒逼和激励相结合的措施，大力减排挥发性有机物，同时加强与发改、工信

等部门配合进一步加大对低 VOCs 含量涂料推广替代力度，确保从源头实现 VOCs 减排。**三是不断完善重污染天气应对。**进一步健全会商研判、预报预警、应急管控等工作机制，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快速响应机制，细化措施，提高效能，有效实现重污染天气“缩时削峰”。

（二）着力打好碧水保卫战。今年是“水十条”收官之年，要坚持点面结合，系统加强工业、农业、城镇生活、船舶港口等污染治理，全力巩固提升水质。**一是持续改善断面水质。**在 2019 年全市水质达标率、优Ⅲ比例等指标取得大幅突破的基础上，继续寻求突破，以枯水期、雨汛期、高温期等为重点管控时段，围绕水质达标要求，加强预警分析，及时跟踪水质变化，推进污染源整治和管控工作，确保水环境质量稳定改善。**二是突出长江保护修复。**认真落实“共抓大保护”要求，扎实推进问题整改销号。继续巩固入江支流水质，入江排污口监测溯源整治，依法清理取缔环境敏感区域内的入河排污口，开展排污口自动监测能力建设，实现入河排污口监测全覆盖。**三是突出太湖综合治理。**严格落实太湖安全度夏应急预案，开展太湖上游重点地区涉磷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完成地方自查并制定或修改完善有关河流的整治方案，重点推进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小流域治理等关键工程，高水平实现“两个确保”。

（三）扎实推进净土保卫战。全面实施“土十条”，进一步摸清家底、防控风险、稳步修复，确保土壤生态环境安全。**一是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对农用地超标区域开展加密调查、溯源调查，推进重点行业企业用地污染状况调查，严格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准入管理，确保受污染耕地、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

90%。持续开展重金属隐患排查整治，推进武进土壤污染防治先行区建设，开展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和污染防控修复试点。**二是在推进农村污染治理。**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提升行动，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和黑臭水体治理，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整治试点工作。进一步规范禁养区划定管理，完成禁养区方案的发布和公示。**三是推进固废危废污染防治。**制定《常州市危险废物处理处置能力建设实施意见》，引导危废处置设施建设，鼓励主动排查整治历史遗留的非法填埋等问题。以化工企业、化工园区为重点，加快建设危废全生命周期监管系统，研究建立危化品废弃备案制度。落实固废进口管理制度改革方案。

（四）加快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着力打造生命共同体。**一是加强生态保护修复。**围绕沿江、沿湖、沿河，持续开展生态绿城建设，加快建设大运河文化带生态长廊、沿江5公里生态廊道，实施长荡湖等生态修复工程，积极探索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全面推进“一圈、两区”建设，即太湖生态保护圈、国家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区、武进生态保护引领区。**二是严格生态空间监管。**严格落实生态空间管控区监管考核办法，加强自然保护地内人类活动监控监测。持续开展“绿盾”专项行动，推动问题整改到位。**三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创建。**积极开展溧阳“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金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性治理示范区建设，发挥创建抓手作用，推动地方进一步完善环境基础设施，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五）严格生态环境监管执法。用最严密制度最严格法治保护生态环境。**一是强化突出环境问题整改。**督促推进中央环

保督察及“回头看”交办问题、长江经济带突出环境问题和省级环保督察交办问题整改。用好污染防治综合监管平台，把任务落实下去，把压力传导下去。**二是突出严格、规范、精准。**保持高压态势，加强行刑联动，落实严惩重罚、联合惩戒等措施。聚焦偷排、偷倒、偷埋和特征污染物超标排放，狠抓一批大案要案。开展交叉执法、暗访执法，切实增强执法威慑。严守规范底线，所有执法人员必须佩戴记录仪执法，真正做到在阳光下执法。切实加强对企业合法产权的保护，严禁执法简单粗暴。提高执法精度，运用“水平衡”“废平衡”专项执法查处一批大案要案。充分运用自动监测监控设施，提高“非现场、不接触”的执法比重，提高监管的科技含量和效率。**三是深化综合执法改革。**完善执法局、分局、站（所）三级联动运作机制，加快基层所规范化建设。深化执法人员轮岗交流制度，破除地方干扰，保证执法的权威性和公正性。

（六）严守生态环境安全底线。深刻吸取“3·21”事故教训，把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领域重大风险作为重中之重，统筹抓好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确保监管到底到边、问题查深查透、底线守牢守好。**一是深化危废处置专项整治。**严格落实危废处置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扎实推进隐患排查和集中整治，加强督促检查，确保整治取得实效。**二是加强突发事件防范应对。**大力提升突发环境应急保障能力，扎实做好重要敏感时段环境安全保障工作。加强重点突发环境事件风险企业和化工园区精细化环境安全管理，健全突发环境事件防范机制。**三是确保核与辐射环境安全。**深入排查废旧放射源，加强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安全管理。开展实战化应急监测和处置演练，切实提升辐射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四是有效化解环境信访问题。**

深入开展及时就地化解信访突出问题专项行动和全市生态环境局长大接访活动，有效降低越级信访量。用好信访举报系统，规范受理办理流程，加大回访督办力度，确保问题解决到位。

（七）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解决长期累积的环境问题，实现环境质量根本性改善，必须从基础和长远出发。**一是聚焦监测监控。**加强污染源、排污口（泵闸站）监控系统和乡镇空气站、水站建设，加快完善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网络。基于市生态环境监控中心的设立，进一步统筹监测、监控、监管等平台数据，建立环境信息大数据平台，推进“互联网+管理”。**二是聚焦环保设施。**加快推进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生态环境治理水平。精心编制项目规划，特别是事关全局的污水管网、集中治污设施、生态安全缓冲区等项目。积极向上争取生态环保资金，鼓励吸引更多社会资本参与项目建设。**三是聚焦共建共治。**用足用好大气豁免、信任保护、差别水电费等制度，积极探索绿色标杆企业制度，进行正向激励。积极运用环境信用评价制度，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实践，开展重点行业企业警示教育，加大典型案例曝光。制定出台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加强督查考核，压实各地各部门责任。充分运用各类媒体，加强环境宣教，讲好环保故事，凝聚更广泛的生态环保统一战线。

（八）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自觉把生态环境保护放到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考量，精准高效服务企业所急所需。**一是抓好“绿岛”建设试点。**按照“集约建设，共享治污”的理念，鼓励地方建设可供多个市场主体共享的环保公共基础设施，实现污染物统一收集、集中治理、稳定达标排放，使之成为可供中小企业生存发展的“绿岛”，切实帮助降低治污成本，解决环保难题。**二是推进园区生态环境政策集成改革试点。**常州中关村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区作为全省试点，重点在园区形成高效的市场配置环境资源方式和先进的生态环境监管模式，进一步节约资源，降低企业运营成本。**三是深化“放管服”改革。**充分发挥规划环评引导约束作用，严格落实建设项目环评审批与环境质量挂钩要求。深入落实“企业环保接待日”制度，继续打造“环保直通车”服务品牌，用好环保实用技术超市平台，帮助企业解决污染治理难题。

（九）着力打造生态环保铁军。始终保持“从严”主基调，坚持从严管理、从严监督，着力打造一支政治强、本领高、作风硬、敢担当的生态环保铁军队伍。**一是深化主题教育成果。**持之以恒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二是加强意识形态工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断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三是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在县区局专设1名副科级党务干部，专司机关党建、党风廉政工作，外勤派驻点（所）明确专人负责，确保党建触角延伸到最基层，纪律监督没有“盲区”。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将支部或党小组建到外勤派驻点（所），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四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一岗双责”要求，严格执行“三严禁一严格”，深入开展警示教育，自觉接受各方面监督。扎实推进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集中整治。突出制度建设、源头防控，进一步完善财务、物资、会议等内部管理制度，坚决堵塞廉政风险漏洞。

第二部分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21437.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一、基本支出	3403.85
1. 一般公共预算	21437.96	二、外交支出	0	二、项目支出	18191.9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三、国防支出	0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三、其他资金	157.80	五、教育支出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8.25		
		十、节能环保支出	20640.95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827.52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一、其他支出	0		
当年收入小计	21595.76	当年支出小计			21595.76
上年结转资金	0	结转下年资金			0
收入合计	21595.76	支出合计			21595.76

公开 02 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21595.76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计	21437.96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21437.96
	专项收入	0
政府性基金	小计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0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其他非税收入	0
其他资金	小计	157.8
	事业收入	0
	经营收入	0
	其他收入	157.8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0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0

公开 03 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21595.76	3403.85	18191.91	0	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437.96	一、基本支出	3403.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二、项目支出	18034.11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收入合计	21437.96	支出合计	21437.9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21437.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483.1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0033.55
2110101	行政运行	2100.05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5.96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7753.54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9.6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9.6
21111	污染减排	4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36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7.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7.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19
2210202	提租补贴	425.29
2210203	购房补贴	194.04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3403.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47.54
30101	基本工资	464.22
30102	津贴补贴	1119.91
30103	奖金	495.74
30107	绩效工资	141.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2.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1.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64.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43.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1.7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65
30201	办公费	51.1
30205	水费	3.4
30206	电费	8.84
30211	差旅费	109.65
30215	会议费	21.31
30216	培训费	7.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5.85
30228	工会经费	20.19
30229	福利费	2.7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
30239	其他交通工具运行维护	68.9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66
30301	离休费	19.58
30302	退休费	124.81
30309	奖励金	0.1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14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21437.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483.1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0033.55
2110101	行政运行	2100.05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5.96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7753.54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9.6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9.6
21111	污染减排	4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36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7.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7.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19
2210202	提租补贴	425.29
2210203	购房补贴	194.04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3403.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47.54
30101	基本工资	464.22
30102	津贴补贴	1119.91
30103	奖金	495.74
30107	绩效工资	141.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2.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1.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64.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43.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1.7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65
30201	办公费	51.1
30205	水费	3.4
30206	电费	8.84
30211	差旅费	109.65
30215	会议费	21.31
30216	培训费	7.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5.85
30228	工会经费	20.19
30229	福利费	2.7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
30239	其他交通工具运行维护	68.9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66

30301	离休费	19.58
30302	退休费	124.81
30309	奖励金	0.1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14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9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合计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32.67	23.35	14	3.5		3.5	5.85	40.31	69.01

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无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302.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65
30201	办公费	51.1
30205	水费	3.4
30206	电费	8.84
30211	差旅费	109.65
30215	会议费	21.31
30216	培训费	7.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5.85
30228	工会经费	20.19
30229	福利费	2.7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
30239	其他交通工具运行维护	68.9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0
一、货物 A					0
二、工程 B					0
三、服务 C					0

注：1.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支预算情况。根据《常州市财政局关于市级 2020 年部门预算的批复》（常财预〔2020〕6 号）填列。）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1595.7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8474.27 万元，增长 591.8%。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1595.76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21437.9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21437.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825.81 万元，增长 720.7%。主要原因是因系统垂直改革，将天宁、钟楼、新北、武进、金坛、溧阳及经开七个区市生态环境局及下属执法局、监控中心纳入市级预算中。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15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7.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纳入预算的其他收入增加。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39.34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常州市环境科学研究

院上年结余资金预算减少。

(二) 支出预算总计 21595.76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 外交（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共安全（类）支出

3. 国防（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防支出预算。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共安全支出预算。

5. 教育（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教育支出预算。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科学技术支出预算。

7.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04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65 万元，增长 9.5%。主要原因是离退休经费政策性增加。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108.25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障缴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7.29 万元，增长 7.2%。主要原因是社保经费政策性增加。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20640.95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

保护管理事务、环境监测监察、污染减排、治理大气、水体、噪声、固体废弃物、放射性物质等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6609.09 万元，增长 411.95%。主要原因是因系统垂直改革，将天宁、钟楼、新北、武进、金坛、溧阳及经开七个区市生态环境局及下属执法局、监控中心纳入市级预算中。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城乡社区支出预算。

12.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农林水支出预算。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交通运输支出预算。

14.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预算。

15.商业服务业（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商业服务业支出预算。

16.金融（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金融支出预算。

17.国土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

18.住房保障（类）支出 827.52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提租补贴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71.94 万元，增长 26.2%。主要原因是住房保障支出经费政策性增加。

19.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

20.其他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其他支出预算

21.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结转下年资金。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3403.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43.65 万元，增长 27.9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政策性增人增资。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18191.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730.62 万元，增长 3843.7%。主要原因是因系统垂直改革，将天宁、钟楼、新北、武进、金坛、溧阳及经开七个区市生态环境局及下属执法局、监控中心纳入市级预算中。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入预算情况。填列数应与《收支预算总表》收入数一致。）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21595.7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437.96 万元，占 99.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其他资金 157.8 万元，占 0.7 %；

上年结转资金 0 万元，占 0%。

(可用饼图显示本年收入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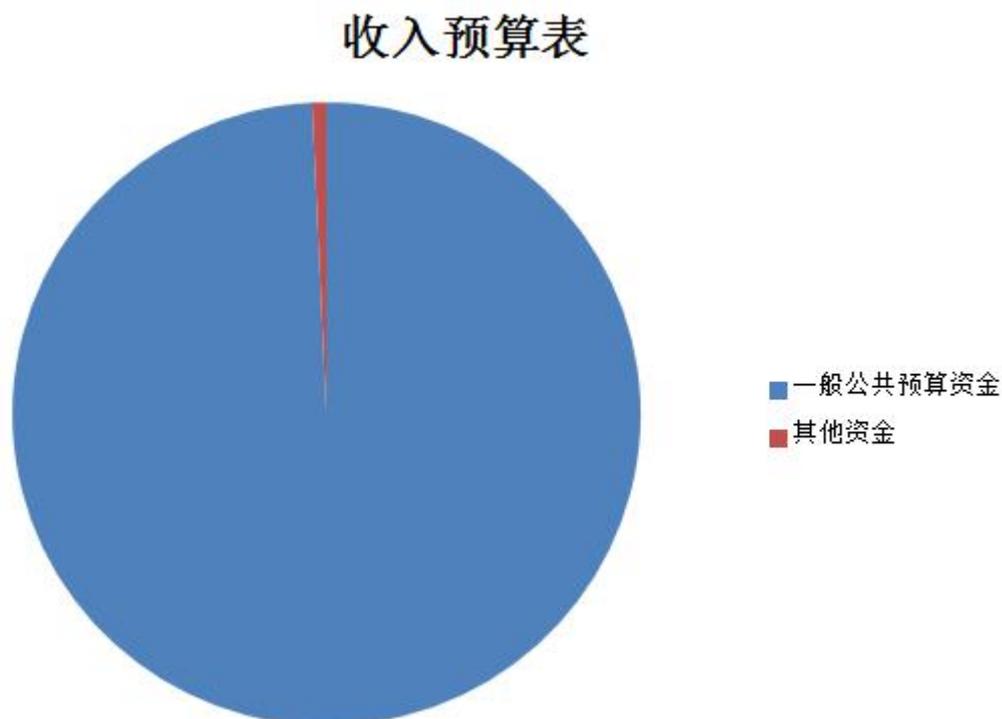


图 1：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支出预算情况。安排数应与《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数一致。)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21595.7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03.85 万元，占 15.8%；

项目支出 18191.91 万元，占 84.2%；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万元，占 0%；

结转下年资金 0 万元，占 0%。

(可用饼图显示本年支出结构图)

支出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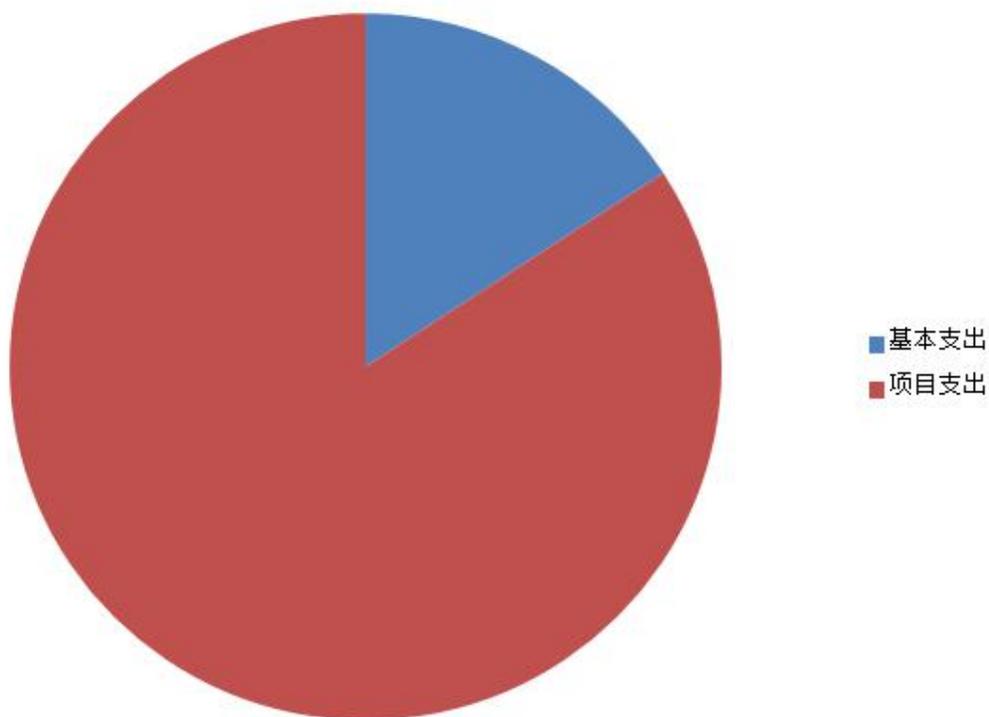


图 2：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总体收支预算情况。财政拨款收入数、支出安排数应与《收支预算总表》的财政拨款数对应一致。）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437.9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8825.81 万元，增长 720.7%。主要原因是因系统垂直改革，将天宁、钟楼、新北、武进、金坛、溧阳及经开七个区市生态环境局及下属执法局、监控中心纳入市级预算中。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情况。财政拨款支出安排数应与《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财政拨款数一

致，并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功能分类“项”级细化列示。)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1437.9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8825.81 万元，增长 720.7%。主要原因是因系统垂直改革，将天宁、钟楼、新北、武进、金坛、溧阳及经开七个区市生态环境局及下属执法局、监控中心纳入市级预算中。

其中：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项) 支出 1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62 万元，减少 3.3%。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离退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 (项) 支出 1.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9 万元，减少了 7.3%。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离退人员支出政策性调整。

(二) 医疗卫生健康支出 (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 行政单位医疗 (项) 支出 51.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9 万元，增长 8%。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医疗费政策性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 事业单位医疗 (项) 支出 13.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48 万元，增长 159.7%。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医疗费政策性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 (项) 支出 4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4 万元，减少 36%。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政策性调整。

(三) 节能环保支出 (类)

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100.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43.93 万元，增长 35%。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公用支出等政策性调整。

2.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65.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8.83 万元，增长 54.9%。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预算增加。

3.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项）支出 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 万元，减少 64.3%。主要原因是市生态环境局科研经费预算减少。

4.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项）支出 17753.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626.64 万元，增长 13890.2%。主要原因是因系统垂直改革，将天宁、钟楼、新北、武进、金坛、溧阳及经开七个区市生态环境局及下属执法局、监控中心纳入市级预算中。

5. 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项）支出 4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8.01 万元，减少 13.9%。主要原因为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一次性项目预算减少。

6. 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支出 3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为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预算结构调整。

7. 污染减排（款）其他污染减排（项）支出 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4 万元，增长 11.1%。主要原因为市机动车排气污染监督管理中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08.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1.63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部门预算政策性追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425.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5.11 万元，增长 41.7%。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部门预算政策性追加。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94.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6.27 万元，增长 40.8%。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部门预算政策性追加。

（按照“部门预算公开 05 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中的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并结合本部门实际情况予以解释。）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403.8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10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公务员医疗补助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按“部门预算公开 06 表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二）**公用经费 302.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工具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公开 06 表财政拨

款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1437.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825.81 万元,增长 720.7%。主要原因是因系统垂直改革,将天宁、钟楼、新北、武进、金坛、溧阳及经开七个区市生态环境局及下属执法局、监控中心纳入市级预算中。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403.8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10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公务员医疗补助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按“部门预算公开 08 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二) 公用经费 302.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工具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公开 08 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4.9%；公务接待费支出 5.8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5.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党的十九大提出生态文明建设新要求，为适应环境保护垂直管理改革新形势，每年安排适当人员出国交流、培训。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3.5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5 万元，主要原因为车改后，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保留执法车一辆，日常运维费 3.5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5.8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87 万元，主要原因为单位厉行节约，减少部门经费预算。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40.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 万元，主要原因为部门预算的政策性调整。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

培训费预算支出 69.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94 万元，主要原因为适应环境保护垂直管理改革新形势，各条线专项培训增加。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数应与《部门收支预算总表》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数一致，并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功能分类“项”级细化列示。）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决算，故本表无数据。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302.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66 万元，增长 12.5%。主要原因是：市生态环境局、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运行经费的政策性调整。（具体增减原因由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填列）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各地可结合实际填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单位共 2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000 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27595.76 万元（各地可结合实际填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

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各部门应根据公开预算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对未涉及的名词可以删除）

附件 3

2020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环保支出	项目总金额（万元）	3000
主管部门		其中：部省级财政（万元）	0
实施单位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市级财政（万元）	3000
计划开始时间	2020 年 1 月	区级财政（万元）	0
计划结束时间	2020 年 12 月	其他（万元）	0
项目概况及中长期绩效目标	紧紧围绕省、市“十三五”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全面落实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突出治理环境污染重点和突出问题，通过实施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系列工程示范项目、水、气、土壤污染防治项目、环境管理能力建设项目等，努力提升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确保高质完成省、“十三五”生态文明建设考核指标任务，力推全市生态环境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2020 年，常州市 PM2.5 年均浓度降到 47 微克/立方米，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72%；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比例达到 51.5%，地表水功能区达标率达到 82%；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0%以上，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 90%以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排放总量均削减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本年目标值
投入	目标设定	目标合理性	合理
		目标明确性	明确
	预算编制	预算科学性	科学
		预算精确性	精确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0
		预算执行率	≥92%
	项目管理	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规范性	规范
		业务规范性	规范
		整改及时性	及时
产出	产出结果	产出完成率	100%
		产出时效性	100%
		成本控制率	100%
效果	目标实现	效益实现率	100%
	社会评价	社会满意度	≥80%

2020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生态绿城建设	项目总金额（万元）	3000
主管部门		其中：部省级财政（万元）	
实施单位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市级财政（万元）	3000
计划开始时间	2020 年 1 月	区级财政（万元）	
计划结束时间	2020 年 12 月	其他（万元）	
项目概况及中长期绩效目标	根据《常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常州市生态绿城建设规划》、《市政府关于加快生态绿城建设的实施意见》（常政发[2016]43 号）等规划及文件规定，在全市范围内对每年度列入生态绿城建设目标任务书的生态绿城建设项目实施以奖代补、并对全市生态绿城建设规划编制、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实施全额资助，以全面推进全市生态绿城建设工作迈上新台阶。		
年度绩效目标	1、2020 年，实施建设工程项目奖补数不少于 15 项；完成信息化建设等其他交办任务任务。 2、2020 年度生态绿城建设实现增核 2000 亩、扩绿 1000 亩、连网 20 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本年目标值
投入	目标设定	目标合理性	合理
		目标明确性	明确
	预算编制	预算科学性	科学
		预算精确性	精确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0
		预算执行率	≥ 92%
	项目管理	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规范性	规范
		业务规范性	规范
		整改及时性	及时
产出	产出结果	产出完成率	100%
		产出时效性	100%
		成本控制率	100%
效果	目标实现	效益实现率	100%
	社会评价	社会满意度	≥ 80%

2020 年度市级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本年度预算资金总额(万元)	27437.96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及绩效目标	<p>主要实施：（一）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全面实施《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强化综合治理，重点推进 7 方面 21 项任务，有效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二）着力打好碧水保卫战。深入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重点推进 5 方面 30 项任务，切实改善全市水环境质量；（三）扎实推进净土保卫战。全面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重点推进 8 项任务，确保农产品土壤环境质量和建设用地人居环境安全；（四）加快生态修复与保护。推进 3 方面 8 项任务，进一步筑牢生态安全屏障；（五）提升污染防治能力。推进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等 5 项任务，有效提升污染防治能力；（六）深化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推进建立完善生态文化体系等 4 方面 10 项任务，不断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2020 年，常州市 PM2.5 年均浓度降到 47 微克/立方米，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72%；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比例达到 51.5%，地表水功能区达标率达到 82%；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0%以上，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 90%以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排放总量均削减 20%。</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本年目标值
投入	目标设定	目标合理性	合理
		目标明确性	明确
	资源配置	人员控制率	≤100%
		预算科学性	科学
		资产匹配度	匹配
过程	制度建设与执行	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力	100%
	预算管理	预算完成率	100%
		预算调整率	0%
		支付进度率	100%
		支出合规性	合规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产出	职责履行	实际完成率	100%
		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
	履职效率	成本控制效果	优
		资产利用率	100%
		资源开发程度	100%
		信息化程度	100%
效果	目标实现	效益实现率	100%
	社会评价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